**附件**

**新乡学院2020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证**

**面试须知**

**一、面试时间**

2020年10月10日。

上午：9:00—12:00。

**二、面试地点**

新乡学院A-11号教学楼三楼

**三、面试要求**

1.参加面试的教职工务必于上午8:30前进入候考室集合完毕。

2.未按规定时间参加面试者，视为自动放弃，不再另行安排面试。

3.参加面试教职工需着正装，并佩戴校徽。

**四、参加面试人员须携带以下证件和材料**

1.本人准考证原件；

2.本人身份证原件；

3.与本人申请任教学科相对应的现行教材1本；

4.本人拟说课内容的教案（按照本人申请任教学科种类，从现行教材中自选相应的内容）1份；

5.不能提供第3、4项材料的，将直接影响本人面试成绩。

6.面试完毕后，以上材料本人自行带回。

**五、面试程序及内容**

面试内容包括：自我介绍、说课、答辩三个环节。

1.自我介绍。主要是考察面试对象的仪容、仪表、仪态，了解面试对象专业及工作经历等情况，考察是否适合做教师工作。

2.说课。面试对象结合本人所撰写教案，就本人对拟讲内容的处理及将要采取的教法、手段等进行说明。主要是考察面试对象对课堂教学的组织、教学手段的应用，以及教态和学生学习兴趣调动的能力等；通过听取面试对象对拟采用教学方式、方法及试讲内容的处理技巧等情况介绍，考察面试对象的思路是否清晰，是否熟悉教育教学基本规律，掌握基本的教育教学方法。**请考生注意：说课不是试讲。**

3.答辩。说课结束后，面试对象从答辩试题库中随机抽取3个题目，任选1题进行答辩。主要是考察面试对象专业知识水平及语言表达能力、思维能力、应变能力等是否符合教师职业要求。

4.时间要求。自我介绍、说课、答辩总时间不超过15分钟，其中，自我介绍不超过2分钟，说课不超过8分钟，答辩不超过5分钟。

 人事处

 2020年10月5日